

西南大学园艺园林学院 2021 年博士研究生 申请考核制招生工作实施细则

为进一步提高博士研究生的生源质量，完善高层次人才选拔方式，充分发挥博士生导师在博士研究生招生过程中的主导作用，选拔具有创新能力和学术专长的拔尖创新人才，学院深化推行“申请考核制”博士招生方式，按照教育部和学校的有关规定，结合学科发展情况，制定本细则。

一、选拔原则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坚持专家组及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集体决策的原则；坚持以考生的创新能力、科研潜力和已获得的学术成果为依据的原则。

二、组织管理

根据教育部和学校的有关规定，成立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招生监督小组、材料审核小组、综合考核小组。

（一）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定学院的“申请考核制”实施细则并组织实施。

（二）招生监督小组：负责材料审核、综合考核、录取过程的监督检查和考生的申诉释疑工作。

（三）材料审核小组：具体负责考生材料审核评定。

1. 材料审核一组（果树学）：相关学科专家 7-9 名
2. 材料审核二组（蔬菜学）：相关学科专家 7-9 名
3. 材料审核三组（观赏园艺学）：相关学科专家 7-9 名

（四）综合考核小组：具体负责博士研究生综合考核（面试）的各

项工作。

1. 综合考核一组（果树学）：相关学科专家 5-7 名
2. 综合考核二组（蔬菜学）：相关学科专家 5-7 名
3. 综合考核三组（观赏园艺学）：相关学科专家 5-7 名

三、 招生专业及其计划

我院 2021 年拟招收普通计划博士研究生 7 名，其中拟招收定向就业生 1 名。具体见下表：

招生专业	招生计划	备注
果树学	4	在职定向生 1 名
蔬菜学	2	
观赏园艺学	1	

报考普通计划定向就业的考生须为高等学校的在职在编人员，综合考核前须经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同意，并与我院及所在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就业协议书，保证在校脱产学习时间不少于两年。

考生因报考博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参加考核或无法录取，我院不承担责任。

招生计划为参考数，最终计划以教育部下达学校计划后确定的实际计划为准。具体招生计划在综合考核办法会明确。

四、 报名条件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二）具有硕士学位。应届硕士毕业生须在入学报到前取得硕士学位，境外获得的硕士学位须在入学报到前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境外）学历学位认证。

（三）有扎实的专业基础、较强的科学研究能力，发表过一定水平的专业学术论文。

外语水平应达到下述规定的要求。

1. 英语水平应达到下列要求之一：

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 CET-6 \geq 425 分；托福 TOEFL \geq 80/550 分；雅思 IELTS \geq 6.0； GRE \geq 260/1300 分；WSK (PETS5) \geq 60 分；英语专业本科毕业。

2. 其它语种应达到的水平要求，参照执行。

3.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可认定为达到要求：

以第一作者身份在外文国际期刊上发表过专业学术论文、或者以主译者身份翻译出版过学术著作等；在国外留学并获得教育部学位学历认证、或在国外有 1 年及以上学习经历（需提供国外学习经历的证明和成绩单）。

（四）身心健康。

五、报名

（一）申请人仔细阅读西南大学 2021 年度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按照招生简章要求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至 3 月 1 日，登录学校博士研究生招生报名网址进行报名缴费，如实填写和提交报名信息，按要求完成网上信息校验。

（二）报名成功后，下载《西南大学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报名登记表》，确认无误并签字。

六、提交材料

申请人需至少提交以下材料：

1. 西南大学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报名登记表。
2. 考生本人签字确认的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3. 政治思想情况审核表。
4. 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应届硕士毕业生报名时须提交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入学前须补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只有学位证书而无毕业证书者，报名时还须提交硕士学位认证报告；国（境）外获得学位考生还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学历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提交能够在入学前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的承诺书。

5. 硕士阶段正式成绩单原件。
6. 硕士学位论文全文，或应届毕业生硕士学位论文详细摘要。
7. 代表性学术成果复印件。
8. 外语水平证明材料复印件。
9. 个人陈述。

包括研究计划、学术背景、研究经历、申请理由、参与的科研项目简介及自己在其中的贡献等，不少于 3000 字。

10. 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信，须分别密封并由推荐专家在封口骑缝处签字。

申请材料须全部用 A4 纸打印或复印，按材料顺序一并装订成册，在 **2021 年 3 月 1 日前寄送至**西南大学园艺园林学院 33 教学楼 412 室。收件人：刘老师。邮编：400700 联系电话：023-68251037

请在邮件封面注明“博士申请-考核制材料”。**务必以邮局快递方式邮寄，不接受其它方式的快递。**

所有材料必须扫描转成 pdf 格式，按材料顺序命名（例如 1. XXX 博士报考登记表，2. XXX 身份证复印件，……）于 **2021 年 2 月 28 日前将电子版材料以考生姓名+报考专业命名打包压缩发送至邮箱：**544022238@qq.com，联系人：刘老师，电话：023-68251037。

申请者必须保证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一经发现作伪并核实，将取消其申请资格、录取资格或取消学籍。

七、材料审核

（一）学院成立以二级学科为单位成立三个材料审核小组，具体负责考生材料审核。

审核内容：材料审核小组根据考生提交的材料从外语水平、学业成绩、科研业绩、综合素质表现等进行综合评定量化打分。外语和专业基础满分各为 100 分。依据学校划拨的招生指标数，以及学院审核通过的各二级学科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岗位数以二级学科为单位根据材料审核成绩由高到低排序，按照 1:1.5 比列择优确定进入综合考核的考生名单。

材料审核成绩=外语成绩×20%+专业基础×80%

量化指标见下表:

西南大学园艺园林学院 2021 年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考生

材料审核评定成绩记载表

姓名: _____ 报考专业: _____.

评定项目		总分	得分	备注
外语水平 (20%)	大学英语六级、雅思、托福等	100		
专业基础 (80%)	学业成绩	硕士阶段成绩	20	
	科研业绩	发表论文、主持科研项目、参与科研项目及其他体现科研能力的材料等	40	
	综合素质表现	专家推荐及个人陈述等	40	
合 计		200		

(二) 如发现申请者提供的材料有弄虚作假情况, 将取消考生录取资格。

(三) 学院完成材料审核工作后, 将在学院网站公布材料审核合格人员名单, 公示期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八、综合考核

通过材料审查评价的“硕博连读”、“申请-考核制”考生, 统一进行综合考核。

进入综合考核阶段的考生, 综合考核时需向学院提交核验以下材料原件: 身份证原件; 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原件; 外语水平证明材料原件; 代表性学术成果原件。

综合考核以二级学科为单位组织进行。

(一) 综合考核时间 (待定, 以具体通知时间为准):

综合考核小组	学科专业	综合考核时间	综合考核地点	备注
一组	果树学	待定	待定	
二组	蔬菜学	待定	待定	
三组	观赏园艺学	待定	待定	

(二) 综合考核内容

为科学、公平、公正地进行博士生招生考试的综合考核和录取, 我院综合考核成绩采用量化的方式进行。综合考核内容包括以下几个部分:

(1) 心理健康测评: 心理健康测评由考核小组以提问、材料审查等形式进行考察。

(2) 每位考生综合考核时间不低于 30 分钟 (其中外语不低于 10 分钟, 专业知识、创新能力与综合素质不低于 20 分钟)。每位申请人需准备 15 分钟左右的 PPT, PPT 内容需含个人简介、学习成绩、课题研究、发表成果、拟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研究计划等内容。综合考核成绩满分为 100 分, 具体构成及权重见下表。

园艺园林学院 2021 年博士研究生入学综合考核评分表

考生姓名 _____ 学科专业 _____

考核内容	总分	得分	备注
外语水平	30		
专业知识	30		
创新能力与 综合素质	40		
合计	100		

（三）综合考核方式

综合考核采用综合面试形式进行（视当时疫情情况而定采用网络或现场面试）。

（四）综合考核成绩

综合考核成绩由综合考核小组教师独立对每个考生进行评分，综合考核小组教师的平均分为考生综合考核成绩。

综合考核成绩=外语水平+专业知识+创新能力与综合素质

综合成绩以二级学科专业为单位从高到低依次排序。

九、拟录取名单确定及公示

学院在综合评定申请人思想品德和政治素质基础上，按申请人最终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录取。

（一）拟录取方式：

按照二级学科录取，即在同一二级学科按照申请人最终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录取。

（二）调剂：

无合格生源的导师，优先调剂同一二级学科合格生源数大于招

生数的导师录取后余下的综合成绩排名靠前的考生。如考生不同意调剂，则视为自动放弃录取资格，由后面的依次递补。

无合格生源，导师也不同意接收调剂生，其招生计划由学院博士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和综合考核小组讨论后分配到合格生源较多的导师名下。

(三) 我院拟招收定向就业考生 1 名。

(四) 全部录取工作完成后，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及会议讨论通过的拟录取名单报研究生院。经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研究生院将对全校拟录取名单统一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十、招生咨询与联系电话：

招生信息请查询以下网页：<http://yyyl.swu.edu.cn/>

咨询电话：023-68251037， 联系人：刘老师

办公地点：西南大学园艺园林学院第 33 教学楼 412 室。

园艺园林学院

2020 年 11 月 26 日